

美国恐怖小说之王 斯蒂芬·金 恐怖小说集

SOLE SURVIVOR

唯一生还者

(美)斯蒂芬·金/著

王鸣阳/译

时代文艺出版社

唯一 生还者

斯蒂芬·金/著

王鸣阳/译

时代文艺出版社

唯一生还者

作 者:斯蒂芬·金(美)

责任编辑:王鸣阳

责任校对:王鸣阳

装帧设计:至尚文化工作室

出 版:时代文艺出版社

(长春市人民大街124号 邮编:130021)

发 行: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印 刷:吉林省九三彩色印刷厂

开 本:850×1168 毫米 32 开

字 数:250 千字

印 张:1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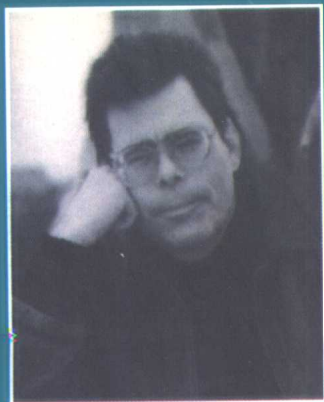
版 次:2000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2000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10000

书 号:ISBN 7-5387-1501-3/I·1251

定 价:20.00 元



斯蒂芬·金 STEPHEN KING

斯蒂芬·金是当今世界上读者最多、声誉最高、名气最大的美国小说家，在美国及欧洲他的名字几乎妇孺皆知。金的每部小说发行量都在一百万册以上，在八十年代全美畅销的二十五本书中，他一人就独占七本。自八十年代至九十年代以来，历年的美国畅销书排行榜小说类上，斯蒂芬·金的小说总是名列榜首，久居不下。此外他的每一部小说都被拍成影视作品，是好莱坞拍电影的抢手货。因此被青年一代奉为恐怖小说之王。

“美国恐怖小说作家中有斯蒂芬·金，就像中国武侠小说作家中有金庸一样，两者都是峰颠人物，其地位是不可替代的。”

——《斯蒂芬·金：人和艺术家》

著名文艺评论家G·卡洛尔

深夜的恐怖，

让你

神经紧绷、不敢熄灯……

目 录

第一部 永逝不回

- 第一章.....(2)
- 第二章.....(7)
- 第三章.....(13)
- 第四章.....(34)

第二部 搜寻行动

- 第五章.....(46)
- 第六章.....(58)
- 第七章.....(70)
- 第八章.....(94)

第三部 回归原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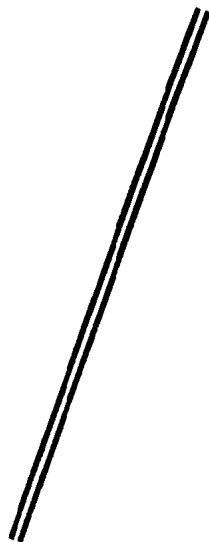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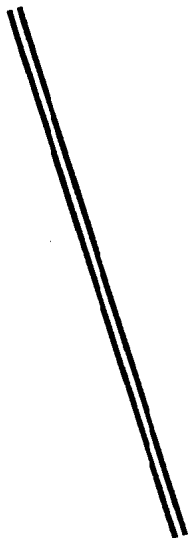
- 第九章.....(112)
- 第十章.....(124)
- 第十一章.....(165)
- 第十二章.....(184)

第四部 微光绽露

- 第十三章.....(212)
- 第十四章.....(239)
- 第十五章.....(261)
- 第十六章.....(275)
- 第十七章.....(316)
- 第十八章.....(326)

第一部

永逝不回



第一章

洛杉矶市星期六凌晨两点三十分，乔卡本特在睡梦中惺忪醒来，只见他抓起枕头紧抱在胸前，低呼着自己爱妻的名字，声音甚是沉痛悲伤，他被自己的呓语惊醒，这才睡意全消，然而梦境并未随之消逝，倒像是隔着一层面纱，若隐若现地飘忽着。

当意识到蜜雪儿并不在自己怀抱里时，他更搂紧了枕头，梦中伊人的发香仍萦绕脑际，他深怕任何一动都会使这份记忆消逝无踪，徒留他隔夜的汗酸味。但是一切终枉然，蜜雪儿的发香逐渐淡去，有如一个冉冉上升的汽球，瞬间就脱离了他的掌握。

乔落魄地起身走向最近的两扇窗子，一片漆黑中，他无需顾虑会被什么障碍绊倒，因为整个房间唯一的家具就是他的床，而那也只是一张摆在地板上的床垫而已。

这所位于上劳瑞尔峡谷区的公寓式套房只有一个大房间，有个室内厨房，一个衣橱，浴室极其窄小。楼下是可停放两部车的车库。乔将影城的房子卖掉后，并未携带任何家具同行，因为将死之人不需过得太舒服，他付了十个月的租金，就是等着有天就此长眠不醒。

窗子面对着峡谷高耸的山壁，西边一轮明月透过树林将银光遍洒在这凄凉的都市丛林上。他奇怪自己经过了这些时日仍然未死，但也不算真正活着。在这半生半死之间，他必

须寻求一个了断。因为对乔而言，这已是一条不归路。

从冰箱里拿出一瓶冰啤酒，乔回到床垫上靠墙坐着。凌晨两点半喝啤酒，生活也未免太颓废了。但他就是希望这样喝到死，在酒精的麻痹下，迷迷糊糊的离开尘世。可是酒喝多了又会抹去他至爱的回忆，所以他只允许自己小酌一下。

除了那透过枝叶之间投射在玻璃窗上的月光之外，屋内唯一的光源是来自床垫旁的电话键盘。他认识一个不论在深夜或是白天都能听他倾吐心声的人。乔虽然只有三十七岁，但父母早逝，又无兄弟姐妹，当突如其来的横祸发生之后，曾有不少的朋友试着安慰他，但他毫无心情和他多谈，甚至还刻意的回避，以至于得罪了不少人。

他拿起电话拨给岳母麦贝丝。三千里之遥的维吉尼亚州，对方在第一声铃响时就把话筒拿起。“是乔吗？”

“我吵醒你了？”

“亲爱的，你知道我一向早睡早起的。”

“那亨利呢？”乔指的是蜜雪儿的父亲。

“噢，那老鬼，世界大战也吵不醒他。”她的语气中洋溢着感情。麦贝丝是个慈祥温和的女性，即使面临丧女之痛，但仍给予乔无比的同情与安慰。她具有一种超人的毅力。

葬礼上，乔和亨利都因不支而靠着她，贝丝就像巨石般屹立不摇。但当天的午夜时分，乔在他影城的屋子后院，发现贝丝身着晨褙坐在秋千摇椅内，将脸埋在枕头里低声啜泣。枕头是从客房携出，为的是怕自己的悲恸会增加丈夫和女婿的负担。乔挨在她身边坐下，想要握她的手或是搂住她的肩，但都被拒绝了。任何的碰触都会令贝丝感到畏缩。强烈的悲痛使她的神经几近崩溃，安慰的耳语对她有如晴天霹

雳，爱意的触碰亦直似烙铁加身。乔心不甘情不愿地离开贝丝身旁，顺手拿起一支长柄捞网，开始打捞游泳池。半夜三更绕着池水，将树叶和虫子从漆黑的水面打捞上来。他根本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只是不停地绕着、捞着，直到水面空无一物，只剩反射的冷冷星光。而贝丝不知何时停止了啜泣，静静走到乔的身边，取走他手中的网子，然后带他上楼，像照顾孩子一般地帮他盖好被子。经过了这么多天，乔总算好好地睡了一觉。

现在，乔坐在喝了一半的啤酒旁边，打电话给远方的她。“贝丝，你那边天亮了吗？”

“刚亮一会儿。”

“你是不是坐在厨房的桌边望着窗外？天色很美吧？”

“西边还是一片漆黑，头顶是靛蓝色，东方混合着粉红、深红和宝蓝色，像日本丝绸一般。”

贝丝向来坚强，而乔经常打电话问候她，并不是希望能从她那里获得力量，而是喜欢听她说话。贝丝特殊的音色及软绵绵的维吉尼亚口音，就跟蜜雪儿一模一样。

“刚才你一拿起电话就叫我的名字……”他说。

“亲爱的，还会有谁这么早打电话？”

“我是唯一会这么早打电话的人吗？”

“其他人也会，但很少。不过今天早晨除了你不会有别人。”

悲剧发生在一年前的今天，他们的生活从此永远改变。这是失去他们之后的第一个忌日。

“乔，我希望你多吃一点，”贝丝说，“你的体重仍在下降吗？”

“没有。”他骗她说。

过去一年，他得了厌食症。三个月前，他的体重急剧下降，到目前为止，整整减轻了二十磅。“你那边很热吧？”他问。“又闷热又潮湿，天上有点云，但又不下雨，没什么用。东边的云彩现在镶了金边，整个变成了粉红色，太阳也露脸了。”“似乎不像已过去了一年了，是不是，贝丝？”“嗯，没错，但有时又觉得好像已过了好多年了。”

“我好想念他们，”他说，“没了他们，我觉得自己好空虚。”

“噢，乔，我和亨利都爱你，你就像我们的儿子一样，你就是我们的儿子。”

“我知道，我也很爱你们。但这不够，贝丝，这不够的。”他深吸一口气，“这一年，我就像活在地狱中，我真的不知要如何面对未来。”

“时间会抚平你的伤痛的。”

“我怕不会。贝丝，我好害怕，害怕孤单。”

“乔，你有没有想过回去工作？”

意外发生前，他是洛杉矶邮报犯罪新闻的记者。当然，他的记者生涯已然结束。

“贝丝，我不能再看到尸体了。”

他没勇气结束自己的生命，因为乔并不相信有来生。他不相信会在充满光和爱的天国中，真能和娇妻爱女重聚。最近，每当他凝望夜空，只见遥远的星辰悬挂在无意义的虚空之中。然而他又不能质疑，因为如果这样的话，就表示蜜雪儿和孩子们的生命就真的变得没有意义了。

“我们来到这个世界，都是有个目的的。”贝丝说。

“她们就是我的目的，但她们都去了。”

“那么对你而言，就有另外一个目的，你得找到它，你会仍然活着就必有其中道理。”

“有什么道理，”他说，“贝丝，告诉我天色现在怎样。”

她犹豫了一会儿说：“东边的云彩不再是金色的了，粉红色也已褪去，现在它们是淡淡的白云飘在湛蓝的天空。”

他倾听贝丝描述着大陆另一端的清晨，然后话题聊到萤火虫，她和亨利前一晚在后院一齐盯着它们，非常开心。南加州没有萤火虫，但乔记得童年时在宾州曾经见过这玩意儿。他们也谈到亨利花园里的草莓已经成熟了，这时乔已经有点昏昏欲睡，只依稀听到贝丝最后一句话说到“现在天已大亮，清晨正离开我这儿朝你而去。乔，你要把握住每个清晨带给你的机会，追寻你的目标和理想。”

乔挂了电话，侧躺在床上凝视着月华已逝的窗外。此时明月已沉，他置身在漆黑的暗夜中。进入梦乡后，他梦到的不是什么荣光照耀的目标与理想，而是一种难以描述的无形压力自天而降，重重地压在他的身上。

第二章

星期天一早，乔在驱车前往圣塔莫尼卡时，一阵莫名焦躁袭上心头，这让他胸口紧得连气都喘不过来，他试着从方向盘上抬起一只手，赫然发现手指有如中风老人一般的颤抖不止。

他觉得自己就像从很高的地方往下坠落，他开的喜美轿车似乎驶离了道路，掉入了一个无底深渊。道路在他眼前无限延伸，轮胎与沥青路面摩擦出声，他无法使自己恢复稳定。那种坠落的感觉是如此的强烈且吓人，使他不得不松开踩着油门的脚而拼命地踩下刹车。

一时之间交通大乱，因紧急刹车而造成轮胎磨地的尖锐声音伴随着喇叭声四面八方响了起来。从车旁经过的一个个驾驶司机，不是恶狠狠地瞪他，就是口出恶言大声咒骂，甚至比出猥亵的手势。这就是处于变动年代的洛杉矶，充斥着等待末日时的焦躁，个人一点轻微的疏失，别人都会睚眦必报地回敬你。

坠落感仍未减轻，他的胃继续在翻搅，犹如穿着滑橇沿着一条险峻的滑道往下冲似的。虽然他独自一人在车里，但他听到旅客们的尖叫声。起初很模糊，后来声音越来越大。那不是游乐场里寻找刺激的人们兴高采烈的尖声怪叫，而是真正慌张失措的惊呼。声音似乎很遥远，乔听到自己低声地说着“不要，不要，不要……”

他从车阵中寻了个空隙钻了出来，将车驶离路面，紧贴

着护栏停靠在狭窄的路肩上。路旁青翠的夹竹桃树丛，像波浪般地摇曳生姿。乔没将引擎熄火，他一身冷汗，得靠深呼吸才喘得过气来。

车子里的空气明明没问题，他却嗅到一股烟味，他的舌尖甚至尝得过且过到那种混杂着燃烧油料、塑胶、树脂及金属的辛辣味。当他望着挤压在车窗上的夹竹桃浓密的红花绿叶时，它们却幻化成缕缕油烟。车窗也变成都市长方形有着双层玻璃的飞机舷窗。

如果不是过去一年曾有过类似的遭遇，乔一定会认为自己疯了。以前每两个星期会发作一次，有时一天会达三次，每次都十到三十分钟。他也看过心理医师，可是那种辅导治疗毫无助益可言。医生也开过减轻焦虑的药，可是乔不肯吃。他希望能感受到痛苦，那是他所仅有的。

乔闭上眼，用冰冷双手紧捂着脸。他努力地想控制住情绪，但灾祸的情景却一幕幕在他周围展开，坠落的感觉越来越强烈，烟味也变得浓厚起来，旅客的尖叫声，就象鬼哭神嚎，所有的东西都在震动，脚下的地板、舱壁、天花板，都发出恐怖的声音。

“拜托！”乔哀求道，他紧闭着眼，将手自脸上移开握成拳头置于身体两边。过一会儿，孩子们惊吓的小手紧握着他的手，乔也紧紧地握住它们。

孩子们当然不在车内，而是在那命中注定的班机座位上，乔瞬间置身在即将坠毁的三五三号班机上。每当这个症状发作时，他就会同时身处两地：一个在真实世界的车子内，另一个则在国家航空公司的七四七班机上。蜜雪儿坐在两个孩子中间，克莉丝和妮娜紧握住的是蜜雪儿的双手，而

不是乔的。

飞机震动得越来越厉害，空中杂物四处乱飞：精装书、笔记型电脑、餐具、盘子、塑胶杯、酒瓶、铅笔、钢笔在机舱内四处弹跳。

蜜雪儿在咳嗽，一定是在催促孩子们低下头时被烟呛到。“低下头来，保护你们的脸！”

那些可爱的脸庞，七岁的克莉丝像她母亲一样，有着高高的颧骨和清澈的碧眼。乔永远也忘不了克莉丝上芭蕾舞课时脸上的喜悦之情，或是参加少棒比赛，走向本垒板准备打击时专注而斜睨的眼神。

妮娜只有四岁，小巧的鼻子配上蓝灰色的眼眸，一见到猫或狗，就会笑皱了脸。当看到她用小手捧着一只丑陋无比的蜥蜴，用一种惊奇和爱怜的眼光注视着这小东西时，任何人都会认为她就是爱神的化身。

“把头趴下，保护你们的脸！”这句话的含义是她们必会脱险，但最糟的事就是脸被玻璃碎片刮伤而被相。

在与时俱增的惊恐中，飞机坠落的角度愈加倾斜。乔被钉死在座位上，无法弯身向前，俯下保护自己的脸。

也许是破损的飞机造成系统失效，以致每个座位上的氧气面罩都不能使用。他不知道蜜雪儿、克莉丝和妮娜是否还能呼吸，或是在浓烟之中无谓的挣扎并因此而窒息。只见整个客舱都是浓烟，那种幽闭的恐惧，比身在最深处的矿坑还有过之而无不及。

在一片漆黑的浓烟中，火焰犹如毒蛇一般蜿蜒地燃烧起来。人们在飞机失速下坠的惊恐中，既担心这把火不知在何处闷烧，又不知何时会变成吞噬整架七四七班机的熊熊烈

焰。

当飞机承受的压力大到无法负荷时，整个机身开始震动起来。巨大的机翼嗡嗡作响地仿佛就要脱落。机身的钢骨也像垂死挣扎的野兽一般在呻吟着。任何一个焊接点的开裂，一个钉子的脱落，听起来都有如枪声一般尖锐。蜜雪儿跟两个孩子心想飞机即将解体，她们将被抛出机身外，分奔黄泉之路。

但是巨大的七四七是机械设计上令人赞叹之作，虽然油压系统在不明的原因下失效，但机翼并没有脱落，机身也未解体。只见它那怒吼着的引擎，似乎在这最后的坠落过程仍奋战不懈着。

蜜雪儿知道，他们正面临着死亡。她唯一想得到的就是安慰孩子们，她毫不犹豫地紧抱着妮娜，凑在她耳边说：“宝贝，没事的。我们都在一块儿，我爱你，抱着妈妈。我爱你，你是最乖的小女儿。”蜜雪儿的声音充满了感情，却全然没有痛苦。当然她也没忘了克莉丝，“不会有事的，亲爱的，我与你在一起。握住我的手，我爱你，我们将永远永远在一起。”

乔坐在车内所听到蜜雪儿的声音，似乎来自他的记忆。当蜜雪儿在安慰孩子们的时候，他似乎与她同在。他相信孩子们能有她们母亲一样的勇气。他要知道她们在人间听到的最后一句话，就是蜜雪儿告诉她们是如何的珍贵与可爱。

客机猛烈地冲撞在科罗拉多空旷的草原上，二十里之外都听得到撞击声。惊飞起一群夜鹰，也吓坏了早起的庄稼汉。

乔在车内发出一声闷哼，似乎胸部遭到重击。

撞击的惨状，令人不忍卒睹。飞机撞地后爆炸，在草原上翻滚，机身碎裂成数千片烤焦扭曲的碎片。喷出的橘红色燃油将附近的树林也燃烧起来。机上旅客和机员三百三十人全数立即死亡。

蜜雪儿平日灌输给乔，对于爱与同情的认知，也在那悲惨的一刻化为乌有。克莉丝，七岁的小芭蕾舞者、少棒队的队员，将再也不能踮起脚尖作优美的旋转，或是朝着垒包直奔过去了。而动物若是有知，若能感应妮娜心里的话，那么在科罗拉多那个凄冷的夜里，草原上及森林里的小动物，也会在它们的地洞里哀伤颤泣。

乔成了唯一活下来的人，他并未和家人同在三五三号班机上。机上的每一个人都已粉身碎骨，如果他也是其中之一的話，大概也只能靠他的牙齿病历，或是一、二根指头的指纹来辨认了。

他穿梭于现实与撞机的情境之间，这并不是靠着回忆，而是极度幻想的结果，平常是出现在梦中，有时就像今天一样，会突然感到一阵焦躁。乔有一种罪恶感，因为他未能与娇妻爱女们同赴黄泉。所以他以此折磨自己，希望能分担她们所历经的恐怖过程。可是他的这种幻想，根本无助于疗伤止痛，只会在每次午夜梦回时，更增心灵的创伤。

乔睁开眼，望着在他面前呼啸而过的车阵。若他真想死得其时，他大可以打开车门，走到高速路上，活活被一辆卡车撞死。但他安然地留在车内，倒不是怕死，而是为了一些自己都搞不清楚的理由。至少目前他觉得在有生之年该多惩罚自己。

过往车辆所掀起的阵风不停地吹动着茂密的夹竹桃树